



哥伦比亚国际投资展望

哥伦比亚大学可持续投资中心

FDI 热点问题的观点

系列 259 2019 年 08 月 26 日

总编辑: Karl P. Sauvant (Karl.Sauvant@law.columbia.edu)

执行编辑: Alexa Busser (alexa.busser@columbia.edu)

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投资便利化：使之适合发展中国家*

Howard Mann, Martin Dietrich Brauch **

在过去 18 个月里，多篇《展望》系列文章都主张世界贸易组织（WTO）启动投资便利化谈判¹。

一个共同的基础是认为贸易和投资只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因此，起草一项投资便利化协定只是复制一下它在贸易便利化方面的模板。但这种简化的观点忽视了许多现实问题，贸易发生在短暂的时间内，通常涉及有限的参与者和国内法，与贸易货物相关的文书是有限且具体的。相比之下，投资则是一个持续数十年的过程，无论是在其启动时还是在投资存在的整个过程中，都涉及大量的法律。更关键的是，任何所做出的投资都可能对广泛的经济参与者和社区利益相关者产生积极或消极的影响，而审批也往往需要复杂的审查和决策过程，需要两至三年的时间，与贸易相比，所适用的环境、社会和经济条件都大相径庭。尽管贸易和投资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但这并不意味着监管这两者就像监管一对兄弟姐妹或表亲一样相互类似。

这种观点正变得具有危险的误导性，它正通过约束政府对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的决策，将 WTO 规则制定的范围直接扩大到国家投资法的核心。WTO 的历史表明，它没有资格在国家或国际一级干涉可持续发展详细而广泛的各个法律方面。投资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WTO 在这方面的实验无法满足需求。

更糟的是，在 WTO 推动投资便利化谈判的过程中，缺乏对投资便利化对可持续发展的意义和需求的经验分析。2018 年 8 月，笔者协助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 13 个成员国举办了研讨会²。作为会议背景的经合组织（OECD）和贸发会议（UNCTAD）研究内容表明，这些主要组织也认识到，虽然“投资便利化在全球经济议程中的地位越来越高”，但是“关于这个主题的概念研究却很少”³，“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投资便利化的背景下，这种矛盾变得更加明显。

研讨会根据 UNCTAD、OECD 和 WTO 的建议，严格分析了 SADC 成员国的投资便利化目标和需求。在研讨会期间，各个参与的政府评估了确定出来的每个项目，并根据最适合处理该项目的治理级别对其进行了排序：国家的、区域的或多边的。各政府还对应该使用何种工具进行了排名，包括能力建设、研究、技术开发以及政府的法律义务。此外，代表们还确定出没有列入以上各组织目录的相关问题和需采取的行动。

这些发展中国家专家在吸引和评估潜在的对外直接投资（FDI）方面自下而上的分析结果是非常明显的。在以上这一系列项目中，对于其中任何在国际层面推行谈判义务都不是最佳的应对办法。相反地，在国家、区域和多边三层级以复杂的组合行动方式被认为是最能满足发展中国家需要的。若非是在 WTO 秘书处组织会议、多国组织的积极推动多边协定会议的背景下，与会者们则拒绝承担国际一级的谈判义务。

而参会者确定的主要需求集中于用以评估具体应用和加强知情决策过程的技术协助、制定最佳实践基准、加强而非取代监管决策的应用创新技术，以及更好地协作过程以理解投资和投资者。这些因素反映了一项重大关切，即适当地发展各国政府的能力去对投资建议进行分析，根据潜在投资者在其他国家的跟踪记录和投资资金来源对其特点进行分析。

SADC 的研讨会似乎是第一次要求发展中国家，特别是较小的经济体，识别其认为的实际需求。其对自上而下谈判的指责是有益的，正如清晰地识别出政府需求以支撑政府作出更明智决策，同时作为识别可持续发展投资便利化最佳实践中的最优先事项，以及识别出发展中国家实施这些决策所需要的支撑。考虑到这一点，UNCTAD 和 OECD 与发展中国家合作，最能帮助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经济规模较小的国家和不太关心外向 FDI 机会的国家。

多数发展中国家不支持在 WTO 进行投资便利化讨论，认为是该重要问题的错误解决方案，在 WTO 谈判开始之前而叫停的必要性，正是建立在承认这些发展中国家观点合法性的基础之上，并将下一阶段的投资便利化工作转移到侧重于研究、最佳实践和

能力建设的组织机构。较小的发展中国家特别地需要确定其促进可持续发展投资的需求，它们的需求不应受到自上而下要求的压制，这样才能帮助 WTO 进入到可持续发展投资决策的核心。

（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 关乾伟 译）

* 《哥伦比亚国际直接投资展望》是一个公开辩论的论坛。作者所表达的观点不代表 CCSI 或哥伦比亚大学 或我们的合作伙伴及支持者的意见。《哥伦比亚国际直接投资展望》(ISSN 2158-3579) 是同行评议刊物。

** Howard Mann (howardmann@gmail.com) 是国际可持续发展研究所 (IISD) 的高级国际法律顾问; Martin Dietrich Brauch (martin.iisd@gmail.com) 是 IISD 的国际法律顾问。作者感谢 Ahmad Ghouri, Felipe Hees 和 Kavaljit Singh 等同行评审员的有益评论。

¹ 例如,《展望》系列的第 243、240、235、228 和 226 期。

² 报告完整版见: [SADC-IISD Investment Facilitation Workshop](#)。

³ Ana Novik and Alexandre de Crombrughe, “Towards an international framework for investment facilitation,” *OECD Investment Insights*, p. 1, April 2018, <https://www.oecd.org/investment/Towards-an-international-framework-for-investment-facilitation.pdf>。

转载请注明:“Howard Mann, Martin Dietrich Brauch, ‘可持续发展的投资便利化:使之适合发展中国家,’ No. 259, 2019 年 08 月 26 日。”转载须经哥伦比亚大学可持续投资中心 (<http://www.ccsi.columbia.edu/>) 授权。转载副本需发送到哥伦比亚中心的 ccsi@law.columbia.edu。

如需详细信息请联系:哥伦比亚可持续投资中心, Alexa Busser, alexa.busser@columbia.edu。

哥伦比亚可持续投资中心(CCSI), 是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和地球研究所联合建立的研究中心, 也是致力于对可持续国际投资加以研究、实践与讨论的应用研究中心和论坛。为扩大国际投资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CCSI 通过跨学科研究、项目咨询、多方利益相关者对话、教育项目、资源和工具开发, 承担着研究并推广实用方法和解决方案、分析热点政策性议题的重要使命。如需更多信息, 请访问: <http://www.ccsi.columbia.edu>。

最新哥伦比亚国际直接投资展望文章

- No. 258, Carlo de Stefano, ‘How to limit treaty shopping,’ August 12, 2019
- No. 257, Yong Liang, ‘Challenges for the EU-China BIT negotiations,’ July 29, 2019
- No. 256, Evan Gabor and Karl P. Sauvart, ‘Incentivizing sustainable FDI: The Authorized Sustainable Investor,’ July 15, 2019
- No. 255, Kinda Mohamadieh, “A legally binding instrument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 to advance accountability and access to justice,” July 1, 2019
- No. 254, Marion A. Creach, “Assessing the legality of data-localization requirements: Before the tribunals or at the negotiating table?,” June 15, 2019
-

所有之前的《FDI 展望》可通过以下网站获得: <http://ccsi.columbia.edu/publications/columbia-fdi-perspectives/>。